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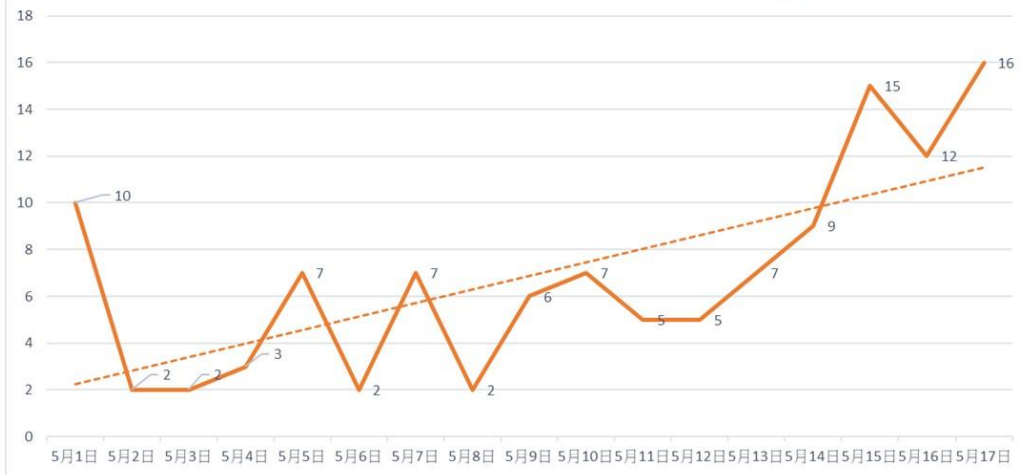
國立屏東大學新冠肺炎(COVID-19)因應措施研議  
防疫專責小組  
第 79 次會議紀錄附件

111 年 5 月 19 日 (星期四)下午 2 時 0 分

## 目錄

附件 1.....	3
附件 2.....	7
附件 3.....	11

### 4/29-5/17本校確診人數統計圖



### 國立屏東大學 通報本校教職員工生本土確診個案人數

新增	<b>16</b> 每日17時之後接獲 通報的確診個案將併入 隔日計算	列管 確診	<b>112</b>	累計	<b>115</b>
----	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	------------

- 一、學校接獲確診者通報後，皆依流程配合衛生單位疫情調查，清查並掌握確診者校內足跡，並匡列密切接觸者及後續處理事宜。
- 二、請持續落實各項防疫措施，如強化手部清潔消毒、佩戴口罩、保持社交距離等。
- 三、請勿散布未經事實的訊息，以免觸法。

通報專線：健康中心08-7663800轉12308 (上班時間)  
校安中心0912-838-499、0965-389-995(非上班時間)

國立屏東大學防疫專責小組關心您

### 5/5-5/17全國每天確診人數統計圖



### 5/5-5/17國內死亡



## 校內目前防疫物資庫存量

品項	庫存量
口罩(片)	66134
N95口罩(片)	190
75%酒精4000c.c(瓶)	88
75%酒精500C.C	339
漂白水4000c.c	5
防護衣(綠、藍、白/件)	1003
隔離衣(白/件)	54
髮帽(白/頂)	433
簡易面罩	375
簡易鞋套	205
護目鏡	385
金鑫寶額溫槍	43
綠士電子體溫計	127
快篩劑	790

## 5/17 CECC新防疫措施

居家檢疫	居家隔離	居家照護
所有入境者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密切接觸者</li> <li>居家照護同住者</li> </ul>	無症狀或輕症確診者 69歲以下、非孕婦、非洗腎者
<b>7 + 7</b> 隔離 自主健康管理	未完成三劑疫苗 <b>3 + 4</b> 隔離 自主防疫	完成三劑疫苗 <b>0 + 7</b> 免居隔 自主防疫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落地採檢 PCR</li> <li>檢疫期滿快篩</li> <li>另外提供一支快篩出現症狀時使用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匡列時快篩</li> <li>有症狀時快篩</li> <li>自主防疫 4 天，出門需有 2 日內快篩陰性證明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有症狀時快篩</li> <li>若出門需有 2 日內快篩陰性證明</li> </ul> 距發病 / 採檢日滿 7 天，無需採檢可解隔離
 <b>緊急就醫</b> 救護車隊為主，衛生局可指示防疫車隊、同住親友接送或自己步行、騎 / 駕車前往。		 <b>非緊急就醫、採檢</b> 防疫車隊為主，衛生局可指示同住親友接送或自己步行、騎 / 駕車前往。

# 5/17 教育部新防疫措施

## CECC規定

Q6:同住家人需要隔離幾天?

打滿3劑同住家人

**0+7天**

(得免居隔,7天自主防疫)

未打滿3劑同住家人

**維持3+4天**

(3天居家隔離+4天自主防疫)

自主防疫期間,快篩陰性得上班、出門採買,避免至人潮擁擠處與外出聚餐,有症狀在家休息並進行快篩。

教職員及學生則需於自主防疫期滿隔日,快篩陰性才可上學。

## 教育部規定

大學同寢室室友等於同住家人,

打滿3劑同住家人

**0+7天**

(得免居隔,7天自主防疫)

未打滿3劑同住家人

**維持3+4天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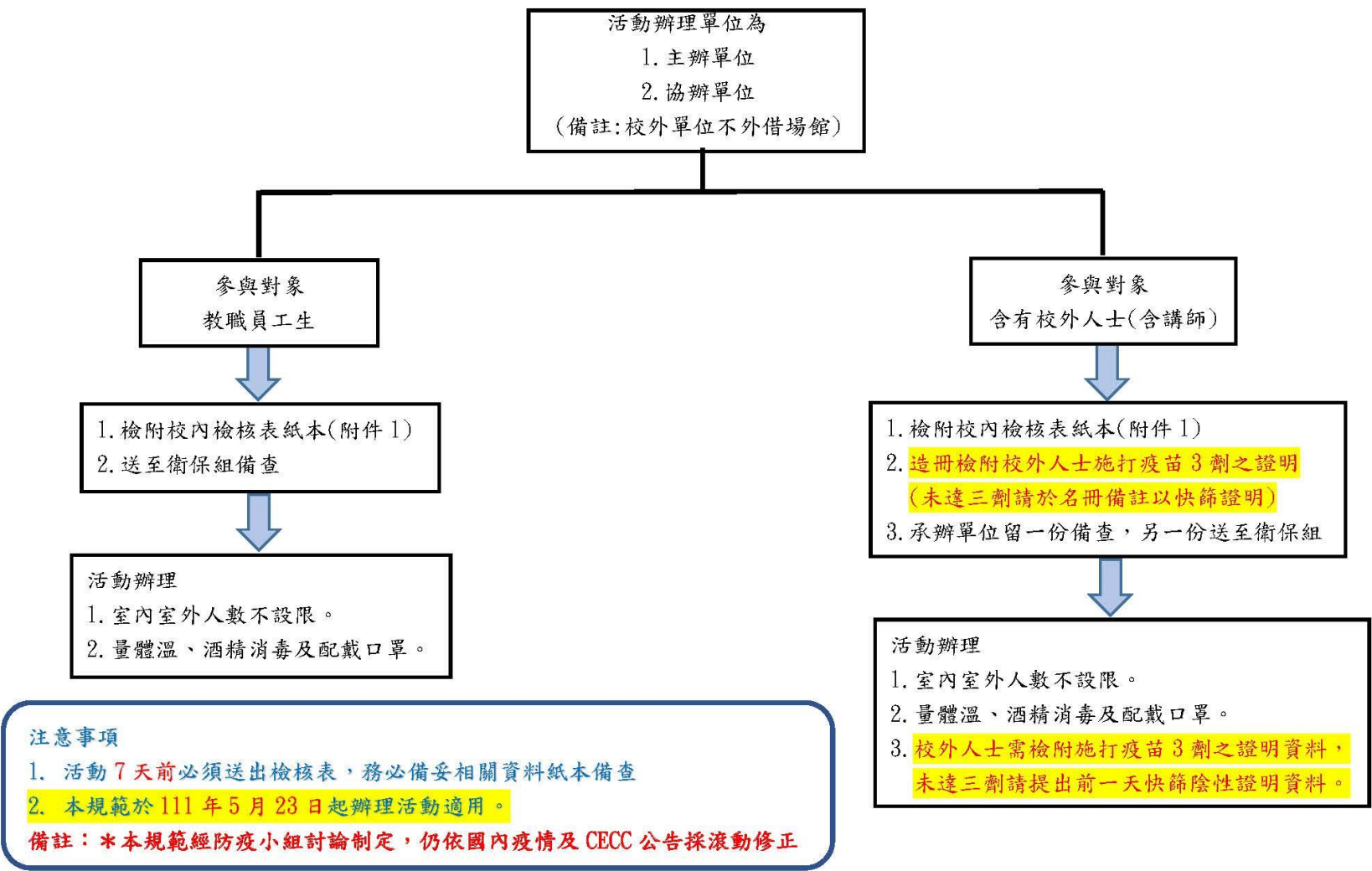
(3天居家隔離+4天自主防疫)

**禁止入校(住宿者返家)  
在校照護隔離禁止外出**

教職員及學生則需於自主防疫期滿隔日,快篩陰性才可上學。

國立屏東大學行政及教學單位防疫期間活動辦理申請 SOP

111年05月16日修訂



## 國立屏東大學公眾集會活動防疫措施檢核表

一、活動名稱：

二、辦理時間：

三、活動地點：

活動時程	序號	檢核項目	完成(v)
活動前	1	確認活動場地通風設施與設置暫時隔離點，並進行事前消毒。	
	2	如有校外人士參與活動，請活動承辦單位先行 <b>造冊疫苗施打3劑名單及佐證資料</b> 。	
	3	活動前請務必加強宣導全程須配戴口罩及生病在家不參加集會活動，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所列人員，不得參與聚會活動。	
	4	防疫物資已準備妥當並由專人負責。 ★備用口罩、額溫槍、消毒手部酒精/乾洗手、漂白水/消毒水、衛生紙包、其它防疫所備物資 ★確認活動場地洗手與衛生設施，是否已提供洗手用品、擦手紙、酒精…等	
	5	活動已安排設置場地使用前、後進行消毒及入口處體溫測量區之專責人員，並於活動開始前將所有門窗打開通風30分鐘。	
	6	活動如有用餐須規劃社交距離 <b>並設置</b> 隔板、屏風進行區隔，無法維持社交距離則採「分時分眾」用餐。(若無，填寫「無」)。	
	7	參與人員採固定座位，請檢附規劃座位圖。	
		<b>活動辦理防疫提醒</b>	閱讀完成(v)
活動中	1	活動前 30 分鐘打開所有門窗，保持室內空間通風；活動開始使用空調須將對角處窗戶至少開啟 15 公分。	
	2	場地入口處安排專責人員量測體溫、與酒精手部消毒， <b>校外人士需出示疫苗施打3劑之證明資料</b> 。	
	3	若遇發燒或疑似症狀出現者，請通報衛保組 7663800*12308(上班日)、校安中心 0912-838-499(民生、屏師)、0965-389-995(屏商)(夜間或例假日)，或撥打 1922 防疫專線詢問。	
	4	隨時檢視參加人員是否確實全程配戴口罩，並做好人流(總量)控管。	
活動結束	1	恢復場地並務必做清潔消毒，檢視活動場地是否有使用過口罩、衛生紙未正確丟棄。	

承辦活動單位：\_\_\_\_\_ 活動承辦人：\_\_\_\_\_ 單位主管：\_\_\_\_\_

衛保組：\_\_\_\_\_ (檢核表請送民生衛保組)

審核結果： 同意辦理  不同意辦理  公文簽呈決議



## 國立屏東大學公眾集會活動防疫措施計畫

一、活動名稱：

二、辦理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

三、參加對象：校內 人、校外 人及工作人員 人，共 人

四、主辦單位：

五、防疫負責人(同時負責管理防疫物資)：

六、活動地點：

七、報到或簽到處服務人員：

八、體溫測量負責人： 手部消毒負責人：

九、活動流程表：(以表呈列)

時間	流程

十、活動承辦人：

電話或分機:E-mail:

十一、活動前確實依國立屏東大學公眾集會活動防疫措施檢核表辦理，最晚於  
活動 7 天前傳送至防疫小組(民生衛保組) 審核備查。

快篩陰性證明範本



請拍照 (附上身分證、駕照或健保卡擇一)，請在快篩試劑空白處簽上姓名，並寫上日期；於活動當天出示。

## 國立屏東大學公眾集會活動防疫措施檢核表

一、活動名稱：TOEIC公開考測驗

二、辦理時間：111 年 5 月 29 日

一、三、活動地點：屏師校區

活動時程	序號	檢核項目	完成(v)
活動前	1	確認活動場地通風設施與設置暫時隔離點，並進行事前消毒。	v
	2	已完成所有參加者旅遊及接觸史調查，落實實聯制。	v
	3	活動前請務必加強宣導全程須配戴口罩及生病在家不參加集會活動，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」所列人員，不得參與聚會活動。	v
	4	防疫物資已準備妥當並由專人負責。 ● 備用口罩、額溫槍、消毒手部酒精/乾洗手、漂白水/消毒水、衛生紙包、其它防疫所備物資 ● 確認活動場地洗手與衛生設施，是否已提供洗手用品、擦手紙、酒精…等	v
	5	活動已安排設置場地使用前、後進行消毒及入口處體溫測量區之專責人員，並於活動開始前將所有門窗打開通風30分鐘。	v
	6	活動如有用餐須規劃社交距離並設置隔板、屏風進行區隔，無法維持社交距離則採「分時分眾」用餐。(若無，填寫「無」)。	v
	7	參與人員採固定座位，請檢附規劃座位圖。	v
		<b>活動辦理防疫提醒</b>	<b>閱讀完成(v)</b>
活動中	1	活動前 30 分鐘打開所有門窗，保持室內空間通風；活動開始使用空調須將對角處窗戶至少開啟 15 公分。	v
	2	場地入口處安排專責人員量測體溫、與酒精手部消毒，並隨時檢視參加人員是否確實全程配戴口罩，並做好人流(總量)控管。	v
	3	若遇發燒或疑似症狀出現者，請通報衛保組 7663800*12308(上班日)、校安中心 0912-838-499(民生、屏師)、0965-389-995(屏商)(夜間或例假日)，或撥打 1922 防疫專線詢問。	v

活動結束	1	恢復場地並務必做清潔消毒，檢視活動場地是否有使用過口罩、衛生紙未正確丟棄。	V
	2	活動結束後，所有參加人員健康調查聲明書留在原單位備查，必學校發現疑似或確診個案時，提供衛生單位疫情調查使用。	V

承辦活動單位：教務處推廣教育中心活動承辦人：\_\_\_\_\_單位主管：\_\_\_\_\_

衛保組：\_\_\_\_\_（檢核表請送民生衛保組）

審核結果： 同意辦理  提案至防疫小組會議決議  防疫小組會議同意辦理

## 國立屏東大學公眾集會活動防疫措施計畫

二、一、活動名稱：TOEIC公開考測驗

二、辦理時間：111年5月29日7時30分至12時50分

三、參加對象：校內9人、校外360人及工作

人員20人，共389人

四、主辦單位：忠欣股份有限公司，協辦單位：教務處推廣教育中心

五、防疫負責人(同時負責管理防疫物資)：陳沅蓁

六、活動地點：屏師校區敬業樓

七、報到或簽到處服務人員：許筑鈞、陳歆宜、

八、體溫測量負責人：鄭柏佑、蔡惠娟、洪維晨、詹宗憲

手部消毒負責人：蔡宛妤、王虹琇

九、活動流程表：(以表呈列)

時間	流程
7:30	工作人員報到
7:30~9:00	架設教室內音箱
9:00~9:30	考生進場
9:30~12:00	考試
12:00~12:50	場復

十、活動承辦人：陳沅蓁

電話或分機：E-mail：7663800#18103

十一、活動前確實依國立屏東大學公眾集會活動防疫措施檢核表辦理，最晚於 活動7天前 傳送至防疫小組(民生衛保組) 審核備查。